

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7 年 10 月 11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刘德福主持，应出席会议的监事 3 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 3 名。本次会议的通知及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出席会议监事审议，一致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唐国良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提名唐国良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__3__票；反对__0__票；弃权__0__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邢军翔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提名邢军翔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__3__票；反对__0__票；弃权__0__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随着经营规模不断扩大，公司日常经营流动资金的需求逐渐扩大。为了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、减少公司财务费用，提升公司经营业绩，公司拟将剩余部分超募资金 1,688.00 万元及募投专户利息收入 2,636.70 万元（实际金额以

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), 合计共 4,324.7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。本次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后,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将被注销, 或转为普通资金账户管理。

公司本次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涉及首次公开发行的超募资金 1,688.00 万元, 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关于“超募资金可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归还银行借款, 每 12 个月内累计金额不得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%”的相关规定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__3__票; 反对__0__票; 弃权__0__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7 年 10 月 12 日

附件: 监事候选人简历

唐国良先生简历:

唐国良先生于 1990 年参加工作, 历任北京市人民检察院书记员, 中国南光进出口总公司法律室主任、监察审计部副总经理, 广东南光进出口公司总经理, 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办公室法律事务经理、总裁办公室副主任、风险管理部总经理助理、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、资产经营中心总监、风险管理与法律事务部总经理。现任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、职工董事、在京直属工会副主席。

邢军翔先生简历:

邢军翔先生于 1998 年参加工作，历任北京奶牛中心财务科会计，北京三元集团有限公司上市办职员，北京三元种业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，(清华)同方威视技术有限公司项目成本主管、阿根廷分公司财务经理，亿利资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心高级经理，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心高级经理。现任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副总经理（主持工作）。